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勞動部 函

地址：100011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77號9樓  
承辦人：李佳芸  
電話：(02)8995-6179  
電子信箱：17100158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勞工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管字第112050190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 (A17000000J\_1120305037\_doc2\_Attach1.PDF、  
A17000000J\_1120305037\_doc2\_Attach2.png)

主旨：檢送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於112年3月25日(六)  
辦理華語文能力測驗「聽力測驗入門基礎級」一案(如附  
件)，請協轉所屬並鼓勵踴躍報考，請查照周知。

說明：依據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112年2月9日華測字第  
112200002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、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、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  
會、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、財團法人新竹市私立天主教仁愛啟智中心、  
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、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、台灣跨國勞動力權益  
策進會、台灣失能者家庭暨看護雇主國際協會、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  
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 
、桃園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就業  
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人力仲介協會、  
新北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臺中市政  
府勞工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、宜蘭縣政府勞工處、新竹  
縣政府勞工處、苗栗縣政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、彰化縣政府勞工處、南投縣政  
府社會及勞動處、雲林縣政府勞動暨青年事務發展處、嘉義縣政府勞工暨青年  
發展處、連江縣政府民政處、金門縣政府社會處、嘉義市政府社會處、新竹市  
政府勞工處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、澎湖縣政府社會處、花蓮縣政府社會處、臺  
東縣政府社會處、屏東縣政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  
副本：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、勞動  
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  
發展署雲嘉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

交換戳記  
112/02/14 14:13

郭品好

勞工局



1120272999

(2023/02/14)

